

109甄選入學填志願

## 五、正（備）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

###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開放時間

109/7/1(三)10:00 ~109/7/4(六)17:00

- 各甄選學校正（備）取生，無論正取或備取1或多個校系科（組）、學程，均須接受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後，始取得入學資格
- 凡未於本時間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未按下「確定送出」者，以未登記論，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



## 四、正（備）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-登入頁

### 一般組

109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

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

（一般組）

主辦單位 /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
時間為每日17:00~17:30，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。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，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，最佳瀏覽

請登入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<input type="text"/> |
| 統測准考證號碼 | <input type="text"/> |
| 通行碼     | <input type="text"/> |
| 驗證碼     | <input type="text"/> |

請輸入下方數字

719801

系統開放時間

第三階段選填志願開放時間：  
109年7月1日（星期三）10:00 起  
至 109年7月4日（星期六）17:00 止

### 青儲組

109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

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

（青年儲蓄帳戶組）

主辦單位 /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
時間為每日17:00~17:30，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。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，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，最佳瀏覽

請登入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<input type="text"/> |
| 通行碼     | <input type="text"/> |
| 驗證碼     | <input type="text"/> |

請輸入下方數字

546862

系統開放時間

第三階段選填志願開放時間：  
109年7月1日（星期三）10:00 起  
至 109年7月4日（星期六）17:00 止

建議考生不要使用手機或平版電腦登入使用招生各系統，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，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。

## 四、正（備）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-閱讀注意事項

使用者：

登入位址：

登出

一、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、列印就讀志願表

### 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注意事項

1. 錄取生（含正取生及備取生）無論正取或備取1個或1個以上校系（組）、學程，均須於109年7月1日（星期三）10:00至109年7月4日（星期六）17:00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，經分發錄取後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。
2. 錄取生（含正取生及備取生）應依所錄取各校系科（組）、學程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。
3. 為避免網路壅塞，請儘早上網登記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4. 進入登記就讀志願序畫面後，請先確認個人資料、錄取校系科（組）、學程名稱及正、備取名次等資訊是否正確無誤。
5. 考生於系統所登記就讀志願序，一經確定送出即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修改或重填，請考生特別注意。
6.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未按下「確定送出」者，以未登記論，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。
7. 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後，系統即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，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，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檢附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8.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仍可至本系統查閱個人登記之就讀志願序。
9. 本委員會係依各校甄選結果正、備取生名單及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辦理統一分發。



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注意事項，並同意遵守；如未能遵守而致錄取及入學權益受損，概由本人負責。

開始登記就讀志願序

考生請詳細閱讀  
「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 
注意事項」



## 四、正（備）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-選填志願序

109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 
**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**  
**(一般組)** 主辦單位 /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
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:00~17:30，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。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，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，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\* 768。

使用者  登入位址:

一、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、列印就讀志願表

### 報名考生資料

身分證統一編號:

統測准考證號

報名身分: 一般生

我要進行下一頁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作業

第二階段之甄選校系科(組)學程(二階甄選結果)

09商業與管理群-銘傳大學-企業管理學系(台北校區)(一般生)

選取→

上移↑

下移↓

←刪除

已選取參加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之甄選校系科(組)學程: 2 個

選取已選取校系科(組)學程上移

選取已選取校系科(組)學程下移

選取校系科(組)學程後按此加入

注意:

針對已選取校系科(組)學程刪除

是否正確無誤。

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，經分發錄取後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。

4. 考生務必在 109年7月1日(星期三) 10:00至109年7月4日(星期六) 17:00，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。一經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修改或重填，請考生特別注意。
5.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未按下「確定送出」者，以未登記論，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。
6. 為避免網路壅塞，請儘早上網登記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7.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可至本系統查閱個人登記之就讀志願序。
8. 本委員會係依各校函告之甄選錄取名單(含正取生、備取生)及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辦理統一分發。
9.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如獲同一校系科(組)、學程之一般生招生名額及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分發機會，以一般生名額優先被分發。
10. 原住民考生(或離島考生)如獲同一校系科(組)、學程之一般生招生名額、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及原住民考生(或離島考生)招生名額分發機會時，以一般生招生名額、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及原住民考生(或離島考生)招生名額之順序優先被分發。

# 四、正（備）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-資料確定送出

109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

##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

（一般組）

主辦單位 /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
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:00~17:30，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。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，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模式，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\* 768。

登出

一、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、列印就讀志願表

### 報名考生資料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請考生再次核對已登記與放棄可分發之甄選校系科（組）學程名稱及志願序

### 注意事項

1. 就讀志願序登記僅限一次。完成確定送出前，務必仔細核對右列已選取(含志願序)及放棄志願，確認志願正確無誤後，再於下方輸入確定送出驗證資料，按「確定送出」。完成確定送出後，即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不得修改。本委員會以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，進行統一分發。
2. 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後，可將系統產生之「就讀志願表」儲存或列印，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檢附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檢附者不予受理。

### 確定送出驗證資料

身分證統一編號

統測准考證號碼

通行碼

驗證碼

238203

請輸入左側數字

重新產生驗證碼

取消(回上一頁修改)

確定送出

### 已選取參加分發之甄選校系科（組）學程志願序及名稱

|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志願序1-正取) | 09商業與管理群 | 技大學-企業管理系(一般生 |
| 志願序2-正取) | 09商業與管理群 | 企業管理學系(台北校區)  |

### 放棄參加分發之甄選校系科（組）學程名稱

|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放棄- | -09商業與管理群 | 企業管理系(一般生正取) |
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
就讀志願序登記僅限一次，確定送出前，務必仔細核對。確認無誤，請點選「確定送出（確定送出後，不得修改）」按鈕



## 四、正（備）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-資料確定送出

109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 
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

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:00~17:30

重要訊息



請注意，就讀志願序登記僅限一次，已選取(含就讀志願序)及放棄志願一經確定送出後，即不得更改。  
是否確定送出？

確定

取消

報名考生資料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統測准考證號： 報名身分：一般生

注意事項

- 就讀志願序登記僅限一次。完成確定送出前，務必仔細核對右列已選取(含志願序)及放棄志願，確認志願正確無誤後，再於下方輸入確定送出驗證資料，按「確定送出」。完成確定送出後，即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不得修改。本委員會以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，進行統一分發。
- 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後，可將系統產生之「就讀志願表」儲存或列印，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檢附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檢附者不予受理。

已選取參加分發之

志願序1-103003-10衛生(正取)

志願序2-113033-10衛生(一般生備取30)

放棄參加分發之

放棄-111003-10衛生與護(一般生備取25)

確定送出驗證資料

身分證統一編號

統測准考證號碼

通行碼

驗證碼  
423554  
請輸入左側數字  
重新產生驗證碼

取消(回上一頁修改)

確定送出

恭喜你!

已完成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
登記就讀志願序



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（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） TEL：02-2772-5333 FAX：02-2773-8881 E-mail：enter42@ntut.edu.tw

## 四、正（備）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-列印就讀志願序

109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 
**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**  
**（一般組）** 主辦單位 /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
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:00~17:30，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。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，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，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x768。

一、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、**列印就讀志願表**

**您已經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，無法再進行修改！！**

[下載最新版本的Adobe Reader](#)  Get ADOBE® READER®

| 就讀志願序登記資料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志願序1-     | 9-09商業與管理群 | 科技大學-企業管理系(一般生正取)    |
| 志願序2-     | 4-09商業與管理群 | -企業管理學系(台北校區)(一般生正取) |
| 放棄-       | -09商業與管理群  | 大學-企業管理系(一般生正取)      |

(請列印並**自行留存**就讀志願表，以作為分發複查依據)

★系統關閉後，將不再重新開放下載就讀志願表，  
建議考生請自行儲存及列印就讀志願表  
(此就讀志願表無須繳回、考生自行留存)